**海南省陵水县土地储备开发整理中心财政专项扶贫资金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一、基本情况

（一）县土地储备开发整理中心扶贫资金项目资金下达预算情况。

2020年，县财政局共下达本单位专项扶贫项目资金453.15万元，该项专项扶贫资金全部用于陵水县本号镇长埇村耕地开垦项目建设。

（二）县土地储备开发整理中心扶贫资金项目资金绩效目标设定情况。

1.2020年预算指标为453.15万元。

2.平整624.57亩地块；灌溉沟渠24条，总长8284米；田间道路11条，总长5613米；路涵11座；放水口147个；排水口5个；农桥3座；排水口（穿田坎）129座；检修井8座；泵房1座（含水泵2台）；下田坡道31座；交叉路口3座；回车台2座；挡土墙1865米；步级4座；十字路口3座；交通标志牌18块；项目标识牌1座。

二、绩效自评工作开展情况（包括自评工作开展范围、对象、时间及方式等）

**（一）项目前期准备。**

收到县财政局《关于开展2020年扶贫资金项目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陵财函〔2021〕280号)文件后，县土地储备开发整理召开了财政专项扶贫资金项目绩效评价工作会议，对此次绩效评价工作进行了全面安排部署。

**（二）项目组织过程。**

县土地储备开发整理中心相关人员根据会议要求，根据项目绩效评价的要求，提供项目财务、项目管理、项目建设等方面的数据。

**（三）分析评价等。**

根据各有关人员提供的数据资金，结合绩效评价要求及绩效评价指标对陵水县本号镇长埇村耕地开垦项目进行自评。

三、绩效目标实现情况分析

**（一）项目资金情况分析。**

1.项目资金到位情况分析。

县财政局下达项目预算指标453.15万元，资金到位率100%。

2.项目资金执行情况分析。

县财政局下达的预算指标453.15万元，按项目实际需求安排支出，已支出453.15万元，使用率100%，年度目标任务已完成。

3.项目资金管理情况分析。

项目资金管理严格执行有关法律法规，在资金管理上强化责任意识，建立健全管理制度，落实配套资金，资金报账严格规范，定期调度资金拨付情况，提高预算执行效率和资金使用效益，确保财政资金使用安全。严格把控工程款项拨付，项目资金的拨付严格按照相关文件中的有关规定执行，根据工程进度、相应的施工档案提交情况及施工合同的约定，办理资金核拨手续。

**（二）项目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项目完成数量。

贫困村新建改建公路里程≥5.733公里；新增贫困村硬化路里程≥3.809公里；清淤工程量≥945公里；发展高效节水灌溉面积≥700亩。

（2）项目完成质量。

平原区生产道路通道度≥95%；丘陵区生产道路通道度≥95%。

（3）项目实施进度。

项目已竣工验收，完成及时率≥100%。

2.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项目实施的经济效益分析。

生产条件改善带动农业亩均产量增加≥80斤；新增粮食和其他作物产能≥231.76万公斤；贫困地区以工代赈项目增加劳动者收入（总收入）≥5.6万元，其中：贫困地区以工代赈项目增加建档立卡贫困人口收入（总收入）≥5.6万元。

（2）项目实施的社会效益分析。

项目建设完成，提高了项目区田间道路通达率和农田有效灌溉率，节约农业用水，缩短灌溉时间，方便农民出行及田间耕作，具备条件的建档立卡贫困村通硬化路率≥95%，大大改善了农业生产条件，提高了农业综合生产能力。

（3）项目实施的生态效益分析。

项目区通过综合整治后，灌排基础设施配套完善，耕地质量比上年提高，水资源利用率比上年提高。

（4）项目实施的可持续影响分析。

项目工程设施使用年限≥10年。

3.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通过耕地开垦项目的建设能促进农村致富和区域经济发展，项目建成后，增加了耕地面积，提高了耕地质量，为农业增产增收提供了物质基础，项目受益贫困人口满意度≥95%。

四、偏离绩效目标原因和下一步改进措施

此项安排的项目未出现偏离绩效目标的情况。

五、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高度重视绩效评价结果的应用工作，着力提高绩效意识和财政资金使用效益,该专项资金绩效完成100%,自评结果为全部达成预期指标。下一步拟按要求进行公开。

六、绩效自评工作的经验、问题和建议

**（一）绩效自评工作的经验。**

一是高度重视。专项资金下达后，县土地储备开发整理立即召开会议进行部署安排，制定工作计划，明确时间要求，落实责任分工，确保项目顺利进行。

二是管理规范。对预算执行及项目进度的管理和监督，全面掌握预算执行及项目进度情况。

**（二）绩效自评工作存在的问题。**

无。

**（三）绩效自评工作的建议。**

加强对绩效评价工作的培训和指导。

附件：海南省陵水县土地储备开发整理中心财政专项扶贫资金项目绩效自评表